

# 2017 年度长春市科学技术局 部门预算

2017 年 2 月 9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长春市科学技术局是市政府组成（直属）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科技发展和科技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规；牵头拟订全市科学技术发展的中长期规划；组织起草地方性科技法规和规章；拟订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拟订全市科技体制改革的政策措施；推动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科技自身发展规律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建设。

（三）拟订全市加强基础性研究、高新技术发展的政策措施；负责统筹协调基础研究、前沿技术研究、重大社会公益性技术研究及关键技术、共性技术研究，牵头组织全市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重要领域的重大关键技术攻关。

（四）参与拟订科技园区和重大科技产业基地建设规划，参与编制全市重大科学工程建设规划，提出科研条件保障的规划和政策建议，推进全市科技基础条件平台建设和科技资源共享。

（五）拟订全市科技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全市科技重大专项实施中的方案论证、综合平衡、评估验收和拟订相关政策，对科技重大专项实施中的重大调整提出建议；负责国家和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的组织、申报和归口管理工作。

（六）负责全市归口管理的科学事业费、应用技术与开发资金、科技专项资金和科技发展资金等有关费用的预、决算及其使用监督；拟订多渠道增加科技投入的措施，负责国家和省级计划项目地方配套资金的筹集；会同有关部门提出科技资源合理配置的重大政策和措施建议，优化科技资源配置；审核相关科研机构的组建和调整，优化科研机构布局。

（七）组织拟订全市对外科技合作与交流政策，促进引进技术的消化、吸收再创新；负责政府间双边和多边科技合作与交流工作；负责国际科技合作、科技兴贸计划项目的申报、审核与管理工作；归口管理全市科技外事工作；负责全市科技出国团组的组织工作。

（八）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促进产学研结合的相关政策、科技成果推广政策，指导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组织相关重大科技成果应用示范；推动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建设。

（九）负责市级科学技术奖评审的组织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提出相关政策建议。

（十）拟订全市科普规划和政策；拟订促进技术市场、科技中介组织发展政策；拟订科技保密管理办法；负责相关科技评估管理和科技统计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组织协调全市知识产权工作；统筹协调全市涉外知识产权事宜；组织实施专利转化和产业化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建立知识产权执法协作机制，开展相关行政执法工作；承办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十二)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科学技术局由 13 个内设机构组成，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与体制改革处、发展计划处、条财财务处、国际合作处、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处、农业科技处、社会事业发展处、科技成果推广处、知识产权保护协调处（行政审批办公室）、专利管理处、医药健康产业办公室、机关党委等工作部门。

长春市科学技术局部门预算组成单位包括：长春市科技信息研究所、长春市科技创新服务中心等 2 个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长春市石油化工研究所、长春市轻工设计研究所、长春市机械工业研究所、长春市照明工程设计研究所等 4 个财政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一：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379.22	一、本年支出	1,379.22	1,379.2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79.22	（一）住房保障支出	61.84	61.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科学技术支出	1,245.07	1,245.07	
二、上年结转		（三）医疗卫生支出	72.31	72.3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结转下年			
<b>收入总计</b>	<b>1,379.22</b>	<b>支出总计</b>	<b>1,379.22</b>	<b>1,379.22</b>	

## 部门公开表二：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类款项）		2017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b>206</b>	<b>科学技术支出</b>	<b>1,245.07</b>	<b>1,057.07</b>	<b>188.00</b>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815.10	742.10	73.00
2060101	行政运行	742.10	742.10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3.00		73.00
20603	应用研究	108.00		108.0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08.00		108.00
20604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87.73	87.73	
2060401	机构运行	87.73	87.73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27.24	227.24	
2060501	机构运行	227.24	227.24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00		7.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00		7.00
<b>210</b>	<b>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b>	<b>72.31</b>	<b>72.31</b>	
21005	医疗保障	72.31	72.31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58.77	58.77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13.54	13.54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61.84</b>	<b>61.84</b>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84	61.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84	61.84	
<b>合计</b>		<b>1,379.22</b>	<b>1,191.22</b>	<b>188.00</b>

### 部门公开表三：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7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611.78</b>	<b>611.78</b>	
30101	基本工资	368.99	368.99	
30102	津贴补贴	172.94	172.94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59.41	59.4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44	10.44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154.38</b>		<b>154.38</b>
30201	办公费	16.30		16.30
30202	印刷费	4.29		4.29
30203	咨询费	6.00		6.00
30204	手续费	0.81		0.81
30205	水电费	1.24		1.24
30207	邮电费	1.60		1.60
30208	取暖费	4.80		4.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0		3.00
30211	差旅费	27.30		27.3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14	租赁费	1.00		1.00
30215	会议费	11.00		11.00
30216	培训费	4.14		4.14
30217	招待费	1.97		1.97
30222	其他交通费	18.72		18.72
30226	劳务费	4.00		4.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00		11.00
30228	工会经费	5.52		5.52
30229	福利费	0.35		0.3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00		29.00
302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0.34		0.34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补助</b>	<b>425.06</b>	<b>425.06</b>	
30301	离休费	25.46	25.46	
30302	退休费	285.24	285.24	
30311	住房公积金	61.84	61.84	
30399	其他对个人家庭补助支出	52.52	52.52	
	<b>合计</b>	<b>1,191.22</b>	<b>1,036.84</b>	<b>154.38</b>

## 部门公开表四：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年预 算数	比2016年 预算数增减	增减变化原因 说明
合 计	30.97	0.18	
1、因公出国（境）费用			无出国(境)计划。
2、公务接待费	1.97	0.18	单位人员增加。
3、公务用车费	29.00	0.00	与上年度持平。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00	0.00	与上年度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无购车计划。

说明：

- 1、“本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6个预算单位。
- 2、“本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148人，其中：在职人员103人，离退休人员45人。



## 部门公开表六：

###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科学技术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79.22	一、科学技术支出	1,245.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医疗卫生支出	72.31
三、事业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61.84
四、经营收入			
五、其他收入			
<b>本年收入合计</b>	<b>1,379.22</b>	<b>本年支出合计</b>	<b>1,379.22</b>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b>收入总计</b>	<b>1,379.22</b>	<b>支出总计</b>	<b>1,379.22</b>

部门公开表七：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类款项)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未纳入预算管理的专户及批准留用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b>206</b>	<b>科学技术支出</b>	<b>1,245.07</b>	<b>1,245.07</b>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815.10	815.10								
2060101	行政运行	<b>742.10</b>	742.10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b>73.00</b>	73.00								
20603	应用研究	108.00	108.0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b>108.00</b>	108.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87.73	87.73								
2060401	机构运行	<b>87.73</b>	87.73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27.24	227.24								
2060501	机构运行	<b>227.24</b>	227.24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b>7.00</b>	7.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b>7.00</b>	7.00								
<b>210</b>	<b>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b>	<b>72.31</b>	<b>72.31</b>								
21005	医疗保障	<b>72.31</b>	72.31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b>58.77</b>	58.77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b>13.54</b>	13.54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61.84</b>	<b>61.84</b>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b>61.84</b>	61.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b>61.84</b>	61.84								
	<b>合计</b>	<b>1,379.22</b>	<b>1,379.22</b>								

部门公开表八：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类款项)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对下 级补 助支 出
<b>206</b>	<b>科学技术支出</b>	<b>1,245.07</b>	<b>1,057.07</b>	<b>188.00</b>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815.10	742.10	73.00			
2060101	行政运行	742.10	742.10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3.00		73.00			
20603	应用研究	108.00		108.0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08.00		108.00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87.73	87.73	0.00			
2060401	机构运行	87.73	87.73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27.24	227.24	0.00			
2060501	机构运行	227.24	227.24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00		7.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00		7.00			
<b>210</b>	<b>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b>	<b>72.31</b>	<b>72.31</b>				
21005	医疗保障	72.31	72.31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58.77	58.77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13.54	13.54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61.84</b>	<b>61.84</b>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84	61.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84	61.84				
<b>合计</b>		<b>1,379.22</b>	<b>1,191.22</b>	<b>188.00</b>			

## 第三部分 2017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17年，长春市创新发展面临东北老工业基地振兴的历史机遇，深入推进“一带一路”、长吉图开发开放的战略机遇，国家深入推进科技体制改革的红利机遇，申报创建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政策机遇，科技创新工作要抢抓机遇，主动作为，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着力做好“高”和“新”两篇文章，坚决打好“四个攻坚战”，更好地发挥科技创新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支撑和引领作用。

### 一、关于2017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长春市科学技术局2017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379.22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1,379.22万元，比2016年减少66.47万元，降低4.6%，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所致。

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1,245.07万元，医疗卫生支出72.3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1.84万元。

### 二、关于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长春市科学技术局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支出1,379.22万元，比2016年减少66.47万元，降低4.6%，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所致。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支出构成情况

2017 年部门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用于以下方面支出：科学技术（类）科目 1,245.07 万元，占 90.2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72.31 万元，占 5.24%；住房保障（类）支出 61.84 万元，占 4.48%。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支出具体情况

1、科学技术（类）科目 1,245.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支出 1,057.07 万元，项目支出 188 万元。基本支出主要是保障各预算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主要是各预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科技管理工作所发生的各种专项支出。部分项目 2017 年预算安排与 2016 年执行情况差异较大，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管理改革精神和市财政局关于规范项目设置的有关要求，我部门重新规范和整合了预算项目，项目的分类有了较大变化。

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72.31 万元。主要用于各预算单位人员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

3、住房保障（类）支出 61.84 万元，主要用于各预算在职人员按规定比例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三、关于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长春市科学技术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91.22 万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人员经费由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工资性人员经费和医疗等非工资性人员经费两部分组成；公用经费由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支出组成。其中：

1、人员经费支出1,036.8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68.99万元、津贴补贴172.94万元、社会保障缴费59.41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0.44万元、离休费25.46万元、退休285.24万元、住房公积金61.84万元、其他对个人家庭补助支出52.52万元。

2、公用经费支出154.3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6.3万元、印刷费4.29万元、咨询费6万元、手续费0.81万元、水电费1.245万元、邮电费1.6万元、取暖费4.8万元、物业管理费3万元、差旅费27.3万元、维修(护)费2万元、租赁费1万元、会议费11万元、培训费4.14万元、招待费1.97万元、其他交通费18.72万元、劳务费4万元、委托业务费11万元、工会经费5.52万元、福利费0.3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9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0.34万元。

#### **四、关于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长春市科学技术局2017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0.9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29万元，公务接待费1.97万元。没有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安排。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16年预算数增加0.18万元，增长0.58%。其中：公务接待费比

2016年增加0.18万元，增长10.06%，主要是单位人员增加导致；公务用车运行费与上年持平。

#### **五、关于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支。

#### **六、关于 2017 年部门收支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长春市科学技术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17 年预算总收入 1,379.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79.22 万元。

长春市科学技术局 2017 年预算总支出 1,379.22 万元，其中科学技术支出 1,245.07 万元，医疗卫生支出 72.3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1.84 万元。

#### **七、关于 2017 年部门收入情况**

长春市科学技术局 2017 年收入预算 1,379.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79.22 万元，占 100%，比 2016 年减少 66.47 万元，降低 4.6%，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所致。

#### **八、关于 2017 年部门支出情况**

长春市科学技术局 2017 年支出预算为 1,379.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91.22 万元，占 86.37%；项目支出 188 万元，占 13.63%。

#### **九、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使用情况说明。**2017 年长春市科学技术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22.47 万元，较2016 年预算增加28.91 万元，增长30.9%，主要是人员编制数和实有人数增加所致。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截至2016 年12 月31 日，长春市科学技术局及所属单位共有机动车1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7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2 辆。

###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17 年没有政府性采购项目。

### **（四）预算绩效情况及说明**

2017 年没有预算绩效目标管理项目。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

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八）“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长春市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二、支出科目

（一）科学技术（类）：反映用于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科技部预算中主要涉及科学技术管理事务、基础研究、应用研究、技术与研究与开发、科技条件与服务、科学技术普及、科技交流与合作、科技重大专项、其他科学技术支出9个款级支出科目。

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反映科学技术部机关（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以及机关服务中心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 基础研究：反映从事基础研究、近期无法取得实用价值的应用研究机构的支出、专项科学研究支出，以及重点实

实验室、重大科学工程的支出。

3. 应用研究：反映在基础研究成果上，针对某一特定的实际目的或目标进行的创造性研究工作的支出。

4. 技术与开发：反映用于技术与开发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从事技术开发研究和近期可望取得实用价值的专项技术开发研究的支出，以及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的应用和推广支出等。

5. 科技条件与服务：反映用于完善科技条件及从事科技标准、计量和检测，科技数据、种质资源、标本、基因的收集、加工处理和服务，科技文献信息资源的采集、保存、加工和服务等为科技活动提供基础性、通用性服务的支出。

6. 科学技术普及：反映用于科技活动周等科学技术普及方面的支出。

7. 科技交流与合作：反映科技交流与合作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为提升国家科技水平与国外政府和国际组织开展合作研究、科技交流方面的支出，以及重大国际科技合作专项支出等。

8.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反映除以上各项以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包括用于科学技术奖励的支出以及对已转制为企业的各类科研机构的补助支出等。

（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反映用于在社会医疗保障和工伤保险方面支出等。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反映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三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

### 三、“三公”经费

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长春市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四、机关运行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